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7750813202254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市第五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昌吉市金联发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昌吉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昌吉市金联发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中心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昌吉市金联发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中心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昌吉市金联发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中心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2]5227号-001	硬件集成实施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3000.00	3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0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2]5227号-001	硬件集成实施服务	1	3000.00	一般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新疆农村商业银行昌吉乌伊西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8061020301201100051918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